



0510202105007401

报告文号：苏公W[2021]E1328号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 专项核查意见



##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 86 (510) 68798988

传真: 86 (510) 68567788

电子信箱: mail@gztycpa.cn

Wuxi, Jiangsu, China

Tel: 86 (510) 68798988

Fax: 86 (510) 68567788

E-mail: mail@gztycpa.cn

###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关于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前业绩“变脸” 或本次交易存在拟置出资产情形的相关事项之专项核查意见

苏公 W[2021]E1328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中“上市公司重组前业绩异常或拟置出资产的核查要求”的规定，我们对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东方公司”或“公司”）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 一、是否存在违规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形

##### 1、大东方公司 2018、2019、2020 年度是否存在违规资金占用情形

我们查阅了 2018、2019、2020 年度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苏公 W[2019]A420 号、苏公 W[2020]A255 号、苏公 W[2021]A436 号）及《关于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苏公 W[2019]E1145 号、苏公 W[2020]E1148 号、苏公 W[2021]E1161 号）；查阅了大东方公司独立董事 2018、2019、2020 年度出具的对外担保等事项的独立意见；查阅了大东方公司 2018、2019、2020 年度的年度报告及信息披露文件；并查询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机构网站。

基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执行的程序，并经本次核查，我们未发现大东方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18、2019、2020 年度存在违规占用大东方公司资金的情形。

##### 2、2018、2019、2020 年度大东方公司是否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形

基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执行的程序，经本次核查，我们未发现大东方公司 2018、2019、2020 年度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

二、2018、2019、2020 年度的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是否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是否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是否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是否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尤其关注应收账款、存货、商誉大幅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等。

1、关于“是否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的说明

最近三年，大东方公司的收入和支出均由真实的采购、销售等交易产生，不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的情况。本所作为大东方公司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的审计机构，分别出具了苏公 W[2019]A420 号、苏公 W[2020]A255 号、苏公 W[2021]A436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2、关于“是否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的说明

大东方公司最近三年的年度报告和审计报告中已完整披露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情况，关联交易定价总体公允，未发现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形。

3、关于“是否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说明

大东方公司的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会计处理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和公司管理层制定的会计政策执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不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

针对公司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的财务报告，本所分别出具了苏公 W[2019]A420 号、苏公 W[2020]A255 号、苏公 W[2021]A43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针对公司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本所分别出具了苏公 W[2019]E1142 号、苏公 W[2020]E1149 号、苏公 W[2021]E1162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大东方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4、关于“是否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说明

(1) 2018 年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财政部 2018 年 6 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适用于 2018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利润表中“管理费用”项目分拆“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明细项目列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列报；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大东方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修订，对财务报表格式及列报进行了调整。

## （2）2019 年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大东方公司依据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将“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研发费用”项目，补充了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

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大东方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比较期间的财务报表项目。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大东方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大东方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 （3）2020年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大东方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并按规定调整当年年初（2020年1月1日）的相关报表项目。

除上述变更外，大东方公司2018至2020年度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不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

### 5、关于“应收账款、存货、商誉大幅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说明

大东方公司制定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公司按照既定的会计政策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2018至2020年度应收账款、存货、商誉等科目计提减值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坏账损失	6,074,398.49	-168,464.50	-790,994.58
存货跌价损失	-69,162.35	1,788.65	2,992.87

项 目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69.6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589,702.89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5,963,034.46	
商誉减值损失	-3,542,107.42	-5,850,951.32	-1,264,025.38
合 计	-3,542,107.42	-18,403,688.67	-1,264,025.38

#### 1、坏账损失

大东方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坏账计提政策计提坏账损失。

#### 2、存货跌价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大东方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 3、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对长期亏损、且经营场地租约接近尾声期、市场竞争环境发生变化的控股子公司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海门百货有限公司，不再继续经营，组织实施海门百货闭店停业，并根据后续内、外部情况，拟定对海门百货的后续处置方式。大东方公司对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海门百货有限公司不可转移且无转让价值的资产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4、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无锡东方易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异业积分通存通兑业务已终止，相关软件已无使用价值，大东方公司对其未摊销部分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了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5、商誉减值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大东方公司聘请资产评估公司对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根据评估报告结果，大东方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 三、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我们查阅了大东方公司近三年年度报告、财务账簿、重要会计政策及其变更、重要交易及合同、相关信息披露及公司提供的其他资料，了解上市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比较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和成本的波动情况、分析其变动趋势，了解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情况、分析最近三年发生的关联交易的类型和定价政策等，分析最近

三个会计年度影响上市公司会计利润的主要损益类科目的明细构成和变动趋势，复核了本所执行的相关审计程序、审计底稿，未发现大东方公司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关联方利益输送、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以及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夏正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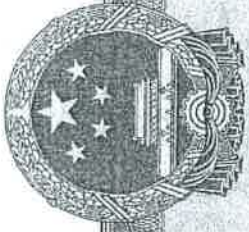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武勇



2021年6月1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2006662021022500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078269333C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18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18日至\*\*\*\*\*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彩斌

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

年02月26日



证书序号: 0001561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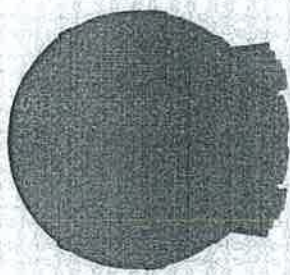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三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彩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20200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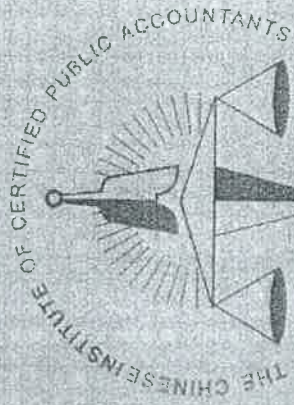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苏财会[2013]3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9月12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夏正曙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0-10-0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200100010005

Identity card No.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02000100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7月18日  
Date of Issuance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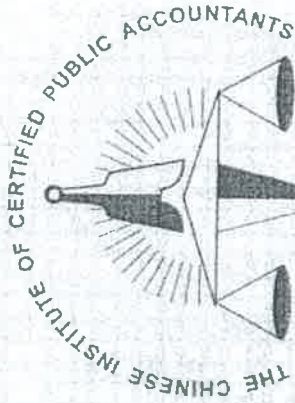


夏正曙(320200010005)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夏正曙(320200010005)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检专用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武勇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8-08-24

Working unit 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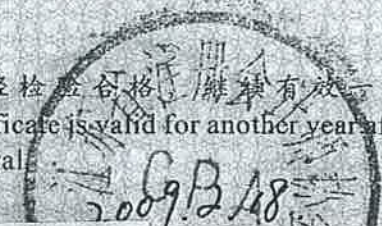
Identity card No. 3202047808242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020028003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4 年 10 月 30 日



武勇(320200280039)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武勇(320200280039)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